

兴银现金收益货币市场基金调整 C 类基金份额大额申购、大额定期定额投资业务的公告

公告送出日期：2025 年 5 月 22 日

1. 公告基本信息

基金名称		兴银现金收益货币市场基金	
基金简称		兴银现金收益	
基金主代码		003525	
基金管理人名称		兴银基金管理有限责任公司	
公告依据		《公开募集证券投资基金信息披露管理办法》《兴银现金收益货币市场基金基金合同》《兴银现金收益货币市场基金招募说明书》等相关文件的规定。	
调整相关业务 的起始日、 金额及原因 说明	调整大额申购起始日	2025 年 5 月 22 日	
	调整大额定期定额投资起 始日	2025 年 5 月 22 日	
	调整大额申购、大额定期 定额投资的原因说明	满足投资者的投资需求	
下属分级基金的基金简称		兴银现金收益 A	兴银现金收益 C
下属分级基金的交易代码		003525	023745
该分级基金是否暂停大额申购、大额定期 定额投资		是	是
下属分级基金的限制申购金额（单位： 人民币元）		500,000.00	1,000,000.00
下属分级基金的限制定期定额投资金额 （单位：人民币元）		500,000.00	1,000,000.00

2. 其他需要提示的事项

（1）为满足投资者的投资需求，根据法律法规和基金合同的相关规定，本基金管理人决定于 2025 年 5 月 22 日（含）起调整本基金 C 类基金份额大额申购、大额定期定额投资业务，即自 2025 年 5 月 22 日起，投资者单日单个基金账户累计申购（含定期定额投资，下同）本基金的金额不应超过 1,000,000.00 元。如单日单个基金账户单笔申购本基金的金额超过 1,000,000.00 元（不含），则 1,000,000.00 元确认申购成功，其余部分本基金管理人有权部分或全部拒绝；如单日单个基金账户多笔累计申购本基金的金额超过 1,000,000.00 元（不含），则对该基金的申请按照申请金额从大到小排序，基金管理人将逐笔累加至不超过 1,000,000.00 元限额的申请确认成功，其余交易申请本基金管理人有权部分或全部拒绝。

（2）本基金 A 类基金份额仍维持 2025 年 1 月 15 日公告的大额限制执行。

（3）上述规则针对本基金 A 类、C 类份额限制金额单独计算。

（4）本基金暂停上述相关业务期间，正常办理本基金的赎回等业务。本基金在恢复办理大额申购、大额定期定额投资业务的具体时间将另行公告。

（5）投资者可登陆基金管理人网站（www.hffunds.cn）查阅相关信息披露文件，或拨打本公

司客户服务电话（40000-96326）以及各销售代理机构客户服务电话咨询、了解相关情况。

风险提示：本公司承诺以诚实信用、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资产，但不保证基金一定盈利，也不保证最低收益，敬请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。投资者投资于本基金前应认真阅读本基金的基金合同、招募说明书及其更新等文件，并根据自身风险承受能力选择适合自己的基金产品。敬请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。

特此公告。

兴银基金管理有限公司

2025 年 5 月 22 日